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姜聿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00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m276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0914741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擴散及維護校園健康，請貴校提醒所屬教職員工生依說明段落實施防疫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9年8月1日新聞稿辦理。

二、根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表示，目前國外疫情尚仍嚴峻，國內近期新增1例感染源待釐清個案，爰請貴校從事各項暑期活動時，提醒所屬教職員工生務必遵守以下防疫措施，以落實個人基本防護：

(一)請維持安全社交距離(室外1公尺、室內1.5公尺)，如無法維持，應配戴口罩。

(二)遵守個人衛生禮節，以及勤用肥皂洗手，以保持手部清潔。

(三)倘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嗅、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之腹瀉者，請儘速就醫，並在家休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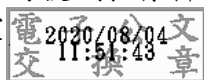
(四)校內集會場所，如圖書館、體育館、會議室及特殊教室等密閉空間，務必保持室內通風；開冷氣教室應於教室

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，並加強使用前、後消毒工作。

三、另現正值暑假旅遊旺季，請透過校內聯絡管道提醒所屬教職員工生，出遊時仍應注意保持社交距離，或於電梯、各種娛樂場所及密閉空間，如補習班、電影院、K書中心、KTV等活動時務必佩戴口罩、落實勤洗手、注意咳嗽禮節等衛生習慣，並配合量體溫、消毒，以及實聯制登記，以降低感染風險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外)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文教輔導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